

## 申請過境車輛封閉道路許可證所需文件

### 過境私家車一次性特別配額

所需文件	新辦許可證	申請許可證 複本
<b>以個人名義登記／以公司名義登記</b>		
1. 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申請表格 (TD600A／TD600B) (註 1)	✓	✓
2. 警方報失紙或已損毀的許可證正本 (註 5)	不適用	✓
<b>以個人名義登記</b>		
3. 私家車的香港汽車第三者風險保險證明副本 (註 2 及 3)	✓	不適用
4. 另一名指定司機的聲明書 (如適用) (註 3)	✓	
5. 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副本 (適用於私家車以申請人護照號碼登記的情形下) (註 3)	✓	
<b>以公司名義登記</b>		
6. 根據《公司條例》提交的最新週年申報表首頁副本 (註 3)	✓	不適用
7. 公司授權書 (註 3)	✓	
8. 獲授權人士的香港身份證副本 (註 3)	✓	
9. 另一名指定司機的聲明 (如適用) (註 3)	✓	
10. 私家車的香港汽車第三者風險保險證明副本 (註 2 及 3)	✓	

註 1：申請人可透過郵寄／投遞、預約櫃檯服務或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提交申請。申請人亦可以填妥英文表格 TD600A 提出申請。請注意，許可證不設續期，申請人需每次提交申請。

註 2：必須在配額生效日期起計最少十天內有效

註 3：申請人於遞交網上申請時，須遞交文件副本（電子版檔案）。

註 4：申請一經遞交，申請人便不能撤銷或更改任何有關車輛及司機的細節（例如增加、取消或更換指定司機；更換車輛（即使沿用同一車輛登記號碼）；或轉換車輛登記號碼），否則申請人必須重新申請，而已繳付的有關費用亦不予退回。簽發給特定車輛的許可證也不可以轉讓。此外，粵、港兩地政府規定，所有申請須按照申請人、司機及車輛當時的資料而審理。如申請在獲得批准及有關文件（包括「許可證」、批文及車牌號、行駛證等）發出後，有關申請人、指定司

機或車輛的資料與申請時有所變更，則有關批准文件即告作廢。兩地政府有關部門可能拒絕讓有關車輛過境。

註 5：申請人若遺失或損毀「許可證」，可申請「許可證」複本。申請人應以運輸署表格（TD600A／TD600B），並親自／以書面授權代理人前往運輸署過境服務分組（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5 樓 501 室）申請「許可證」複本。申請人於提出申請時須提供已損毀的「許可證」或警方的報失紙，並須繳付港幣 86 元費用。另外，由於「許可證」批准信與「許可證」為同一份文件，須同時簽發，如申請人索取批准信複本，須以申請「許可證」複本的方式處理，申請方法和費用與申請「許可證」複本相同。

運輸署  
過境服務分組  
(2024 年 8 月版本)